

屯門區議會第十六次會議 會議記錄

日期：2026 年 7 月 6 日（星期一）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屯門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關可臨先生，JP（主席）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專員兼屯門區議會主席
劉業強議員，SBS, MH, JP	屯門區議員
陳有海先生，BBS, MH, JP	屯門區議員
徐帆先生，MH	屯門區議員
程志紅女士，MH, JP	屯門區議員
陳文偉先生，MH	屯門區議員
蘇嘉雯女士	屯門區議員
雲天壯先生，MH	屯門區議員
曾憲康先生，MH	屯門區議員
甘文鋒先生，MH	屯門區議員
巫成鋒先生，MH	屯門區議員
葉文斌先生，MH	屯門區議員
賴嘉汶女士	屯門區議員
何俊亨先生，MH	屯門區議員
李超雄先生	屯門區議員
林的徽先生	屯門區議員
陳孟宜女士	屯門區議員
陳浩庭先生	屯門區議員
陳貴和博士	屯門區議員
陳暹恆先生	屯門區議員
麥美儀女士	屯門區議員
崔景恒先生	屯門區議員
馮沛賢先生	屯門區議員
馮鈺鋒先生，MH	屯門區議員
曾慶忠先生	屯門區議員
葉吉江先生	屯門區議員
葉俊遠先生	屯門區議員
鄭彥鈞先生	屯門區議員
蔡承憲先生	屯門區議員
謝永恒先生	屯門區議員
謝玉玲女士	屯門區議員
鄭珉楠先生	屯門區議員
鍾健峰先生	屯門區議員
黃文傑先生（秘書）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應邀嘉賓：

周一鳴先生，PDSM, PMSM	香港警務處處長
陳新立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行政主任（策劃事務）32
甄彤軒先生	水務署高級工程師／新界西區（2）
黃仲文先生	水務署工程師／新界西區（分配 2）

列席者：

陳慧迪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一）
朱旻聰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二）
劉宇恒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一）
熊薇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二）
陳燕玲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三）
方婉華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四）
鄧懷德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19（西）
韓憲茵女士	教育局總學校發展主任（屯門）
關葆雯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屯門區環境衛生總監
黃俊雄先生	房屋署物業管理總經理（屯門及元朗）
馬偉卿先生	香港警務處屯門警區指揮官
陳詠君女士	香港警務處屯門警區警民關係組主任
馬程浩先生	香港警務處屯門警區刑事情報組主管
李志強先生	地政總署屯門地政處地政專員
黃慶仁先生	地政總署候任屯門地政處行政助理／地政（屯門地政處）
譚安琪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總康樂事務經理（新界北）
雷靄儀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屯門區康樂事務經理
區晞凡先生	規劃署屯門及元朗西規劃專員
劉少卿女士	社會福利署屯門區福利專員
張子洋先生	運輸署總運輸主任／新界西北
楊佩雯女士（助理秘書）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一）

I. 歡迎詞

主席歡迎議員出席第七屆屯門區議會第十六次會議，並歡迎各政府部門代表列席會議。

II. 區議員請假事宜

2. 秘書表示，秘書處沒有收到議員的缺席申請。

III. 通過 2026 年 5 月 11 日舉行的第十五次會議的會議記錄

3. 主席表示，題述會議記錄擬稿已於 2026 年 6 月 30 日發送予各與會者參閱。其後，秘書處沒有收到任何修訂建議。沒有議員於席上提出其他修訂建議，主席遂宣布通過有關會議記錄。

IV. 香港警務處處長與屯門區議員會面

4. 主席表示，歡迎香港警務處（下稱「警務處」）處長周一鳴先生出席是次會議，向議員介紹處方的工作及就地區關注的議題聽取議員的意見。

5. 周處長簡介 2026 年首五個月各類罪案的案件數字及警務處各方面的工作如下：

(i) 整體罪案數字

2026 年首五個月，共錄得 35 219 宗罪案，較 2025 年同期下跌 1.9%。其中，暴力罪案有 3 460 宗，下跌 3.9%。多項主要罪案數字均有所下跌，包括兇殺、爆竊、嚴重毒品罪行、盜竊、刑事毀壞、勒索及三合會罪案等；傷人及嚴重毆打、非禮、強姦及青少年罪行則錄得升幅；

(ii) 詐騙案的情況

- 2026 年首五個月共錄得 16 682 宗詐騙案，較 2025 年同期減少 395 宗，下跌 2.3%，涉及金額則微升 2.4%至 29.4 億元。詐騙案佔整體罪案約 48%，其中網上購物騙案的宗數最多，約佔四分之一，其中三成涉及演唱會門票；
- 網購騙案下跌近三成，主因是警方將「支付連結騙案」數字抽出作獨立統計。傳統網購騙案多為騙徒假冒賣家，收取貨款後失去聯絡。支付連結騙案則是騙徒偽裝買家，誘使在網上平台放售物品的受害人點擊假連結進入虛假銀行網站，套取網上銀行帳戶資料和密碼等，繼而全面控制其帳戶。這種新型騙案於今年首五個月共錄得 1 026 宗，涉及損失金額近 1 億元；
- 警方已即時加強針對性的宣傳，並與網上買賣平台緊密協

作以封鎖可疑用戶。有關策略漸見成效，支付連結騙案由 4 月的高峰 300 宗，回落至 5 月的 191 宗，跌幅超過三成半。警方絕不會鬆懈，將繼續嚴厲打擊這類新型詐騙；

- 雖然網上投資騙案的宗數和損失金額已分別下跌 15% 和 9%，但相關金額仍達 11.3 億元，佔整體詐騙案損失的三成八，高居首位；
- 電話騙案共錄得 3 766 宗，上升超過四成半，升幅來自「假冒客服」及「猜猜我是誰」，受害人主要是長者。至於釣魚騙案則錄得 1 009 宗，增幅超過八成，其中逾 83% 屬假冒水務署案件，損失金額約 1,680 萬元。針對這類新興手法，警方於 2026 年 3 至 6 月進行了三次行動，共拘捕 13 人；
- 警方透過數碼法證分析，發現大部分釣魚短訊來自中國內地。經情報交流，內地執法機關拘捕兩名釣魚詐騙集團主腦，該集團過去曾盜取約 4 000 套信用卡資料。警方與電訊商緊密合作，成功識別及攔截超過 1 000 個由可疑發送人發出的短訊，案件數字已由高峰期的每日 23 宗，大幅回落至一宗；

(iii) 打擊詐騙產業鏈

除了推展各類打擊傀儡戶口的工作外，警方亦針對犯罪集團利用青少年開戶。就此，警方聯同香港金融管理局（下稱「金管局」）及香港銀行公會於 6 月成立「反洗黑錢智囊團」，並委任了 40 名青年成為「反洗黑錢大使」，透過培訓、教育和多元化活動，把「唔租、唔借、唔賣」訊息植根學校和社區，協助市民了解洗黑錢陷阱；

(iv) 加強使用「防騙視伏 App」

警方利用人工智能技術，主動找出與詐騙網頁相似的潛在詐騙域名，至今已主動找出超過 3 200 個詐騙網頁並加以封鎖。自優化後，每日納入資料庫的可疑電話號碼和網站分別增加兩成及 1.7 倍。「防騙視伏 App」發出警示的數字亦因此大幅上升超過五成半。為推廣升級版「防騙視伏 App」，警方邀請歌手王嘉爾協助宣傳，期望吸引更多人關注和下載；

(v) 重點宣傳

警方今年以長者和退休人士作重點宣傳對象，並以投資騙案作重點宣傳項目。長者普遍累積較豐厚的財富及退休金，一旦受騙便會損失慘重。警方推出一系列宣傳工作，包括派出懷舊主題的防騙宣傳車、製作防騙粵劇，以及舉行耆樂警訊活動，走入長者社群。警方亦積極與電訊商合作，教導長者安全使用智能電話，減少暴露數碼足跡。就投資騙案，警方會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下稱「證監會」）研究利用大數據，識別和封鎖網上投資詐騙廣告和帳戶，並聯同金管局及銀行業界，推

廣「智安存」等戶口保障措施。銀行亦會加強監察剛領取退休金人士的帳戶，並與持份者加強向該等人士進行宣傳；

(vi) 國際合作

警方積極推動深化跨國協作，構建更緊密的全球反詐騙網絡。周處長於今年3月初出席在奧地利舉行的全球反欺詐高峰會，分享香港打擊詐騙罪行的經驗。商業罪案調查科總警司亦於峰會一座談會上，分享香港建立反詐騙協調中心的成功經驗。反詐騙協調中心在攔截騙款、宣傳教育及應對求助者方面成效突出，早前更受國際刑警組織邀請，向柬埔寨、老撾、緬甸、菲律賓及越南分享設立和營運反詐騙中心的成功經驗，藉此推動這些國家成立反詐中心並加入「FRONTIER+」平台，進一步提升跨國情報交流及聯合行動的成效；

(vii) 兇殺案

共錄得四宗，按年減少一宗，全部與家庭暴力有關，均已偵破；

(viii) 行劫案

共錄得24宗，與去年同期相同，維持在低水平，其中23宗已偵破。警方留意到數宗涉及銀行及運款（即由外地攜帶大量現金和金條）的劫案，不法之徒趁受害人攜帶大量現金入境兌換成虛擬貨幣，於運款期間行劫。在「銳眼」閉路電視系統的輔助下，警方的調查及防罪效能均顯著提升，在短期甚至同日破案。未來，警方會於罪案黑點加強巡邏和打擊力度；

(ix) 爆竊案

共錄得286宗，下跌約26%。過去一年，警方在市民外遊高峰期及長假期期間，出動無人機隊展開反爆竊行動，並針對村屋、低密度屋苑及臨海僻靜地點等，進行高調巡邏和設置路障。警方亦與政府飛行服務隊合作，以直升機作高空巡視。行動成效顯著，以復活節為例，爆竊案數字按年下跌超過六成；

(x) 傷人及嚴重毆打

共錄得1375宗，上升3.9%，近八成案件與各類型的糾紛有關。至於涉及三合會的案件則與去年相若，佔整體傷人及嚴重毆打案不足一成；

(xi) 盜竊

共錄得8303宗，下跌2%。扒竊、車內盜竊及搶掠下跌兩成至五成半不等；店鋪盜竊及雜項盜竊則與去年同期相若。因應去年失車數字上升，警方進行多個情報主導行動，重點打擊偷車集團，並利用無人機在新界北的偷車黑點進行高空巡邏，加強阻嚇力。經過一年多的努力，今年首五個月的失車數字大跌近四成。警方會密切留意偷車案的趨勢；

(xii) 勒索

共錄得 469 宗，下跌四成，佔比最多依然是「裸聊」，有 318 宗，但按年已大幅減少一半；

(xiii) 性罪行

非禮案共錄得 551 宗，上升 101 宗，破案率接近七成半。強姦案則錄得 32 宗，上升六宗，只有一宗未偵破。涉及陌生人的案件有兩宗，分別是性工作者被顧客強姦，以及受害人在酒吧喝醉後被酒客帶往酒店強姦。警方注意到，強姦案升幅源於受害人與疑犯在網上認識並在首次見面時被強姦（有八宗），而去年同期沒有此類案件。八人當中，三人未成年，而八宗案件涉及不同的交友程式，當中三宗的受害人於酒醉後被侵犯。警方尤其關注「兒童網上性誘識」，即性罪犯透過交友程式、網上遊戲等認識兒童，然後相約見面並作出侵犯的案件，今年首五個月有 49 宗。針對這類罪行，警方分別於 2024 年及今年進行兩次大型問卷調查，亦於今年 3 月舉辦專業研討會，近 1 000 名教師、社工及兒童工作者參與，希望進一步引起社會各界關注；

(xiv) 嚴重毒品案

- 共錄得 448 宗，下跌一成。自依托咪酯於 2025 年 2 月被列為毒品後，截至今年 5 月底，警方錄得 1 230 宗相關案件，共拘捕 1 570 人，包括 284 名青少年。今年首五個月，整體被捕人士當中，兩成涉及依托咪酯，微跌 2%。被捕青少年方面，依托咪酯仍是最常濫用的毒品，但情況有所緩和，由去年同期佔 32.6% 回落至 21.5%，下跌超過 11%。警方未有因此而鬆懈，並於今年 3 至 4 月進行全港打擊網上販毒行動，合共拘捕 120 人，包括 14 名青少年，並有 63 人涉及依托咪酯而被捕。行動中，警方搗破三個依托咪酯製毒場，瓦解兩個用作販毒的社交平台群組，並檢獲約 54 公斤毒品，市值 2,600 萬元；
- 全面禁止在公眾地方管有「另類吸煙產品」的新法例已於 2026 年 4 月 30 日生效，相信對不法之徒以電子煙掩飾依托咪酯具阻嚇力，亦有助警方的禁毒工作；
- 教育和宣傳是應對毒品問題的第一道防線。過去三年，警方舉辦超過 120 場互動禁毒劇場，向 18 000 名小學生傳遞禁毒訊息，今年已推出全新劇目，會再舉辦 60 場。警方亦正舉辦「抗毒短視頻創作比賽」，並與香港演藝學院合辦拍攝工作坊，鼓勵青少年發揮創意，從年輕人的角度出發宣傳抗毒訊息；

(xv) 三合會相關罪行

共錄得 630 宗，下跌 5.5%。時值世界盃，為堵截三合會的收入來源，警方於今年 6 月中展開行動，搗破八個由三合會操控的

網上外圍賭博相關處所，共拘捕 150 人，包括集團骨幹、傀儡戶口招募人及持有人等。這些本地非法外圍集團充當多個海外賭博網站的「代理人」，在過去一年，共處理至少 3.2 億元非法賭款。警方將持續打擊三合會，包括它們的外圍賭博活動，以及加強向市民宣傳賭博的禍害；

(xvi) 青少年罪行

共 1 256 名青少年因刑事罪行而被捕，上升 14.6%。被捕青少年主要涉及傷人及嚴重毆打、詐騙和洗黑錢，以及雜項盜竊。其後是刑事毀壞案，共有 97 名青少年被捕，當中 22 人參與非法收債活動，例如淋紅油。暑假將至，針對不法之徒透過社交平台以「搵快錢」或「短期筍工」作餌，招募並利用青少年及學生進行非法活動，警方會加強網上巡邏，並採取情報主導行動揪出幕後主腦。同時，少年警訊及各警區的警民關係組會積極籌辦暑期活動，鞏固青少年的守法意識；

(xvii) 其他警務報告

- 由國家主辦、香港承辦的第 94 屆國際刑警組織全體大會將於今年 11 月 30 日起，一連四日在香港會議展覽中心舉行。警方肩負統籌全體大會的重任，籌備工作自去年 1 月起展開，期望吸引多國領袖來港共商聯手打擊跨境罪行，從而展現「一國兩制」的成功，說好國家、香港及香港警隊故事；
- 綜合香港過往舉辦大型活動的經驗，並參照其他地區就類似活動的安保、人流管理和交通安排等，警方會做好風險評估及行動部署。在過去數月，警方進行了多項演練，包括今年 4 月中聯同國際刑警組織、其他地區的網絡安全機構及重要基礎設施營運方，在會展舉行網絡及實體反恐演習；6 月中於機場展開大型跨部門演練，模擬各國代表團抵港的安保及接待安排。警方有信心全體大會能安全及順利地進行，展現香港繁榮安定的一面；
- 智慧警政方面，在「銳眼計劃」下，警方已於 2025 年安裝五千個閉路電視鏡頭，並計劃至 2028 年於全港罪案黑點安裝約六萬個。科技應用除了協助警方工作外，亦便利市民日常生活，例如以「智方便」申請「無犯罪紀錄證明書」；
- 警方於今年 5 月與數碼港簽署合作備忘錄，啟動警方首個聯合人工智能實驗室，結合科技加強打擊罪案，例如自動偵測深偽影片；
- 與新加坡內政科技局簽署合作備忘錄，加強反詐措施、培訓系統等範疇的合作，探索新興科技以支持警方的工作；及

(xviii) 屯門區治安

2026 年首五個月，屯門區整體罪案數字為 2 070 宗，較 2025 年同期增加 4.1%，其中詐騙案錄得 1 203 宗，佔近六成。由於宗

數的分類按報案人的住址劃分，因此在住戶及居民較多的警區，詐騙案數字一般會較多。整體而言，屯門區的趨勢與全港相若，網上購物騙案和電話騙案的宗數最多。嚴重毒品罪行按年增加 11 宗，仍屬偏低水平。暴力罪案包括劫案（兩宗）、傷人及嚴重毆打（68 宗）、刑事恐嚇（15 宗）、勒索（31 宗）及非禮（39 宗）等，均有所下跌。為保障道路使用者安全，屯門警區多次就非法使用電動可移動工具及單車違例事項進行執法行動。另外，屯門警區於年初推出「單車安全約章」，與屯門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運輸署及校方合作，培養學生負責任的道路使用態度。

6. 周處長表示，2026 年首五個月，整體罪案數字較 2025 年同期有所下跌。其中，升幅主要來自詐騙案，其他主要傳統罪案均錄得跌幅，整體治安情況仍保持平穩。

7. 葉文斌議員感謝屯門警區的努力，包括走入校園推行「單車安全約章」活動，加強師生的道路安全意識，以及拍攝短片宣傳防範假冒區議員詐騙，均取得顯著成效。他建議警方將此模式推廣至長者社群，與社會福利署、房屋署及關愛隊等持份者緊密合作，於長者中心推行防騙約章。此外，為提高青少年對傀儡戶口的警覺性，他關注警方如何與教育局及校方加強合作，進一步提升防騙的宣傳及教育工作。

8. 陳浩庭議員感謝屯門警區與區議會緊密合作。他指出，屯門區的青少年人口龐大，不法分子常將依托咪酯等毒品混入包裝精美的另類吸煙產品，恐導致心智未成熟的青少年染上毒癮。他亦讚揚警方近年採用宣傳車及互動劇場等創新多元方式推廣禁毒訊息，建議可與校方加強合作，透過體育及文藝活動將防罪訊息融入青少年群體，以及向關愛隊等持份者加強宣傳教育（包括毒品外觀、吸食工具及特徵等資訊），以便及早識別社區疑似個案。

9. 陳有海議員表示，屯門區議會與警方一直合作無間。作為屯門區撲滅罪行委員會的一員，他經常與警方到社區宣傳滅罪訊息。鑑於「單車安全約章」成效顯著，他建議警方考慮將此模式延伸至反詐騙及禁毒範疇，以進一步加強警民合作。此外，他關注區內違規使用電動可移動工具（例如電動單車）的情況，查詢警方目前的執法及打擊策略，以及政府會否考慮立法加強規管。

10. 周處長就議員的查詢綜合回應如下：

- (i) 交通執法對保障市民生命安全至關重要。在 2026 年首五個月，因交通意外而死亡的人數達 51 人，較去年同期增加 15 人，並是同期兇殺案死亡人數（四人）的十多倍。早前曾發生涉及電動可移動工具的致命交通意外，情況令人關注；

- (ii) 針對交通檢控及酌情權，警方會以市民安全為首要考慮，因應實際情況按優先次序進行交通執法，期望市民理解；
- (iii) 警方留意到有些居民為求方便而違規使用電動可移動工具。根據《道路交通條例》(第 374 章)，這類工具在法律上符合「交通工具」的定義。若使用者未佩戴防護頭盔或於非准許路段（例如行人路）行駛，均屬違法。警方會持續定期開展針對性的票控行動。政府亦計劃今年內將相關附屬法例提交立法會審議，以實施更全面的規管。警方會與運輸署保持緊密溝通，期望盡快將有關規管框架納入《道路交通條例》；
- (iv) 針對詐騙案，警方重整了四大打擊詐騙策略，並根據趨勢主動調整部署。投資騙案佔整體損失金額比重極高，去年全年約 80 億元的損失中，投資騙案佔約四成，涉款逾 30 億元。因此，警方今年將加強針對投資騙案的宣傳；
- (v) 警方除全力打擊本地不法集團外，亦與海外執法部門合作，化被動為主動，包括透過「FRONTIER+」平台，與新加坡及韓國等執法機構互通新型騙案消息，以便在港盡早開展宣傳工作，防患於未然；
- (vi) 正如剛才提及，騙案數據主要按受害人住址分類，因此各警區並無顯著的地域趨勢差異。警方會定期分析，並公布整體騙案趨勢。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和商業罪案調查科亦持續與金管局、證監會、香港銀行公會及財經界 KOL（關鍵意見領袖）合作，共同築起防騙保護網；
- (vii) 鑑於傀儡戶口是詐騙產業鏈的關鍵一環，警方今年委任青年「反洗黑錢大使」，期望透過朋輩效應，在校園宣揚正確價值觀，並促使青少年警惕租借或變賣戶口所帶來的嚴重法律後果；
- (viii) 長者騙案方面，警方早前透過問卷訪問 1 000 名受騙長者，發現他們普遍具備投資經驗，因過度自信而落入陷阱。騙徒常以「美股內幕消息」等作餌，配合虛假網站營造資產快速升值的假象。部分個案中，騙徒更會在初期允許小額提現以獲取長者信任，誘使其投入全部積蓄；
- (ix) 防騙工作方面，警方透過關愛隊向獨居長者宣傳防騙訊息，包括安裝「防騙視伏 App」，亦透過耆樂警訊平台向會員發布最新反詐資訊，加強長者的防騙意識；
- (x) 就有關打擊及防範毒品罪行方面，針對利用電子煙作掩飾吸食依托咪酯的趨勢，警方已引入試紙協助前線人員執法，取得顯著成效。警方正與律政司緊密協作，研究為新型毒品罪行設立法庭的量刑指引。針對毒販利用青少年運毒，警方會引用《危險藥物條例》(第 134 章)第 56A 條向法院申請對幕後集團成員加刑，同時會持續打擊社交媒體的

隱蔽販毒活動；

- (xi) 警方致力提醒青少年「毒品就是毒品」，絕非所謂潮流。除校園劇場等活動外，警方每年與辦學團體、家長教師會及校長會聯絡兩次，普及關於大麻及冰毒等毒品的知識，例如外觀、氣味等特徵，以提升校方及家長的識別能力及警覺性；及
- (xii) 警方成立的「禁毒領袖學院」成效理想，計劃每年培育 20 間學校的學生，到澳洲、新西蘭及新加坡等海外地區交流，宣傳警隊的禁毒工作。

11. 李超雄議員表示，「銳眼計劃」旨在於罪案率高及人流多的公眾地方安裝閉路電視，以預防罪案、阻嚇犯罪及提升執法效率。對於全港將分階段安裝約六萬個鏡頭，他查詢整體安裝進度，以及屯門區已裝設鏡頭的總數和主要分布。此外，他關注區內不少鄉村及偏僻小路仍未納入安裝範圍，建議警方考慮於該等治安黑點增設閉路電視，利用科技監察並遏止鄉郊罪案，保障居民的人身及財物安全。

12. 鄺珉楠議員歡迎周處長蒞臨區議會，並感謝警方前線人員的協助，令多項地區問題得以解決。他關注政府嚴控開支的政策會否影響警隊日常運作及維持治安的力度，以及如何確保有足夠資源，應對日益猖獗的詐騙等罪案。

13. 周處長就議員的查詢綜合回應如下：

- (i) 「銳眼計劃」目標於 2028 年完成安裝六萬個鏡頭，目前已啟用約五千個鏡頭，在數量上或不及鄰近地區（例如新加坡）。鑑於香港山多且郊區廣闊的地理特點，警方在規劃時會因應實際需要，並根據罪案數據優先在黑點增設。現時每個鏡頭均具備 360 度旋轉及光學變焦功能，而現有鏡頭於市區的實際覆蓋率已相當顯著；
- (ii) 屯門區目前已裝設 200 多個鏡頭，即使部分地點未有直接鏡頭覆蓋，警方仍能透過周邊鏡頭分析不法分子的逃走路線，以迅速破案。警方亦正研究納入其他政府部門及合適商戶的閉路電視系統，以提升整體覆蓋率。至於暫未有政府鏡頭覆蓋的鄉村，居民可考慮先自行安裝；
- (iii) 「銳眼計劃」開展後，街頭罪案跌幅明顯。在今年首五個月，屯門區搶劫案僅錄得兩宗，全港扒竊案亦僅有 87 宗、搶掠案 10 宗、車內盜竊案 150 宗，反映計劃對打擊及阻嚇街頭犯罪成效顯著，相信隨着鏡頭數量增加，罪案率將進一步下降；
- (iv) 警方一向審慎運用公共資源，並積極運用科技靈活調配資源，大力推行智慧警政，擺脫傳統警務模式，透過優化資源調配及科技應用，釋放前線人手以應對詐騙等其他重點

罪案；

- (v) 科技應用方面，警方引入的巡邏無人機配備了降落傘系統，且操作人員均經專業訓練，因應實際天氣情況決定是否出動無人機，以配合巡邏人手。此外，警方透過「防騙視伏 App」協助市民過濾詐騙電話及網頁，從源頭阻截罪案；
- (vi) 針對過往山嶺搜救耗費龐大人力資源的問題，警方推出的「HKSOS」流動應用程式，在保障私隱的前提下，利用人工智能演算法精準縮窄搜救範圍，在過去兩、三年成功拯救逾 300 人，大幅提升搜救效率並節省公共開支；
- (vii) 雖然科技研發及應用的效益難以用金錢量化，但確實成功減省人手及開支。未來，警方會透過靈活調配資源，確保維持高水平的治安及服務質素；及

14. 周處長分享他曾於 2005 至 2007 年駐守屯門警區，並列席當時的屯門區議會會議，觀摩學習。相隔近 20 年後，他再次來臨屯門區議會進行交流，感到十分榮幸，並衷心感謝各位議員對警方工作的支持及肯定。他表示，警隊同事會繼續竭誠服務，確保市民安居樂業。

V. 討論事項

- (A) 建議屯興路以北政府土地以「一地多用」興建綜合公共設施
(屯門區議會文件 2026 年第 35 號)
(醫院管理局的書面回應)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書面回應)

就屯門中公營房屋發展區原教育用地提出規劃建議
(屯門區議會文件 2026 年第 36 號)

15. 主席表示由於兩份文件的內容相關，兩項議題將合併討論。他續表示，秘書處就上述議題去信地政總署、規劃署、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及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其後，秘書處收到康文署及醫管局的書面回應，並已於會前將有關文件以電郵分發予各議員參閱。地政總署、規劃署及康文署的代表亦有出席是次會議。

16. 曾慶忠議員關注題述用地的規劃用途及區內設施不足的問題，認為部門的回應與市民期望有明顯落差。他指出區內設施數量遠低於規劃標準，難以滿足逾 50 萬居民的日常需求，例如體育館等康樂設施嚴重不足，診所服務亦供不應求。雖然康文署表示現時區內有六間體育館，並已預留三幅土地用作日後興建體育館，但其中兩幅已改為興建簡約公屋，餘下一幅位於洪水橋的用地仍處於收地階段，預計最快至 2033 年才能落成。因此，他建議相關部門加強地區諮詢工作以廣納民意，做到地盡其用，回應市民對社區配套的殷切需求。

17. 鍾健峰議員關注屯門區現時只有三間普通科門診，即屯門家庭醫學診所、屯門仁愛家庭醫學診所及屯門湖康家庭醫學診所，即使日

後位於滿田邨的新診所落成，數量仍遠低於規劃標準。同時，區內許多基礎設施已沿用二、三十年，未能配合泥圍及第 54 區等新發展項目落成所帶來的人口增長。有見及此，他建議興建聯用綜合大樓，以善用該幅大片用地。他認為規劃署未有明確答覆，期望署方全面檢視區內欠缺的社區設施數量，並交代有否增補計劃，以回應市民殷切需求。

18. 林的徽議員指出，題述用地一帶區域人口老齡化，加上未來將有逾 2 700 個公屋單位落成，相關規劃應更具前瞻性，以應付新增人口的需要。他亦關注屯門僅有三間門診診所，雖然醫管局回覆指第 29 區將設立新診所，惟位置偏遠。他建議政府考慮於題述用地增設診所，與現有的屯門仁愛家庭醫學診所發揮協同效應。此外，公營房屋單位入伙後，屯興路一帶的交通負荷倍增。他建議政府加強交通規劃及優化公共交通服務，並充分徵詢持份者的意見，以規劃土地用途。

19. 葉俊遠議員表示，上次會議提及教育局已將題述用地交回規劃署，考慮作其他合適用途，惟政府至今仍未提出任何相應的規劃建議，情況並不理想。他續指，不少市民關注該用地的用途。他認為用地佔整個項目面積約三分之一，議員曾多次爭取增設不同地區設施，及暫時佔用土地以維修現有設施（如新墟街市及仁愛街市），部門往往回覆指缺乏合適土地。他指出該用地已進行平整工程，且地理位置優良，故建議相關部門加以善用，並積極考慮議員提出的不同建議，包括興建聯用綜合大樓，以容納社區會堂及體育館等具迫切需求的社區設施。

20. 賴嘉汶議員表示，有關用地位處屯門市中心的黃金地段，建議發展「一地多用」的聯用綜合大樓時，可配合地區文化特色（例如鄰近顯發邨的古窯遺址），從而帶動地區經濟及推動多元本地旅遊。她續指，區內康體設施及醫療配套多年來依然匱乏，追不上新發展區的配套規劃。此外，大型基建的規劃及落成往往耗時十年以上。考慮到康寶路一帶將陸續發展大型公營房屋項目，屯門區人口將持續上升，她建議政府善用現有土地資源，並盡快落實全面規劃，以解決社區配套短缺的問題。

21. 規劃署區晞凡先生表示，正如於上次會議所述，教育局已不再預留有關政府土地作興建學校之用。該用地在分區計劃大綱圖劃作「住宅（甲類）26」地帶。議員提出興建的康體文娛場所及診所等政府設施，均屬第一欄列明經常准許的用途，不需向城市規劃委員會申請規劃許可。署方會繼續與各部門保持聯繫，若任何政策局／部門有意使用有關用地，可按既定程序，取得相關政策局的政策支持後，配合其服務需求和財政資源提出建議用途。署方會在規劃層面提供意見。

22. 徐帆議員表示支持兩份文件的整體方向，但不滿相關部門的回應，認為須答覆議員提出的整體規劃建議及其可行性，而非僅僅表示由擬使用土地的部門自行統籌及申請。他續指，早於十多年前，屯門區議會已建議在屯門西北區興建圖書館、體育館、街市及社區會堂等綜合設施。時至今日，區內多個公共屋邨相繼落成，人口持續增加，

對相關設施的需求更為迫切。因此，他認同文件中「一地多用」的構想，並建議興建綜合服務中心，以回應社區的需要。

23. 馮沛賢議員表示支持兩份文件的整體方向，並提出兩點關注，包括：(i) 政府早在 2018 年《施政報告》已提出重置屯門診所的計劃，惟至今仍未有具體時間表，未能回應社區的迫切需要；及(ii) 區內文娛場地不足問題日益嚴峻，例如近來有區內幼稚園因缺乏合適場地而需跨區至元朗區舉辦音樂會，情況並不理想。就此，他希望相關部門認真考慮議員提出的建議，主動收集持份者的意見，並交代推行時的實際困難，以切實改善區內設施不足的情況。

24. 曾憲康議員表示，兩份文件均旨在因應區內現時欠缺的設施和服務，按照《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提出具體建議，以滿足社區的實際需要。然而，部門未有具體回應有關的建議。他以屯門文娛廣場為例，指出永久天幕是後期經爭取後才加建落成，可見過去欠缺的設施可透過後來的規劃急起直追。因此，政府應進行廣泛諮詢，配合社區人口增長帶來的需求，善用該幅優質土地並落實「一地多用」。

25. 蘇嘉雯議員表示，近十多年來屯門區人口急增，康體設施卻嚴重落後。以菁田邨為例，過往政府曾預留土地興建體育館，後來改作房屋用途。雖然康文署的回應提及已於屯門第 54 區等預留土地興建體育館，惟落成時間遙遙無期，未能回應市民迫切需求。此外，她關注區內表演場地不足的問題，指出每逢畢業典禮高峰期，屯門大會堂一位難求，不少區內學校及團體需到元朗區甚至荃灣區舉辦典禮。她認為，屯門區主要文娛康樂設施的發展多年來幾乎停滯不前，認為康文署應主動爭取有關用地興建體育館及文娛場地，以切實回應市民需求。

26. 雲天壯議員表示支持兩份文件的整體方向，並指出按照屯門區的人口比例及土地規劃標準，現時仍欠缺約三間體育館。就已預留土地規劃興建的三間場館(分別位於屯門第 54 區近欣田邨、屯門第 3 區近青松觀，以及洪水橋／厦村新發展區第 26A 區)，他詢問康文署有關的設計方案(例如場地面積及大樓內部詳細用途)，以及署方諮詢區議會及向立法會申請公共工程撥款的詳細時間表，讓公眾知悉興建進度。

27. 康文署陳新立先生表示，署方一直致力為市民提供多元化的康樂及文化設施。在規劃新設施時，署方會綜合考慮不同的因素，包括《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人口變化，以及現有設施的數量及使用率等。就議員關注已預留的體育館用地，他指雖然屯門第 54 區及第 3 區部分用地暫時用作興建簡約公屋，但長遠而言該等用地仍預留作體育館用途。署方一直與相關部門保持緊密聯繫跟進興建體育館的計劃。至於洪水橋／厦村新發展區第 26A 區，政府產業署已於 2025 年 11 月向屯門區議會介紹該處興建聯用大樓的建議，並就初步設施安排進行諮詢。

[會後補註：康文署於會後提供補充資料，表示書面回應所載列屯門區人口應為約 550 000 人。]

(B) 高度關注湖景路水管再次發生爆裂事故

(屯門區議會文件 2026 年第 37 號)

(水務署的書面回應)

繼續關注湖景路頻繁突發停水事宜

(屯門區議會文件 2026 年第 38 號)

(水務署的書面回應)

28. 主席表示由於兩份文件的內容相關，兩項議題將合併討論。他續表示秘書處就上述議題去信水務署，其後亦收到署方的書面回應，並已於會前將有關文件以電郵分發予各議員參閱。主席歡迎水務署高級工程師／新界西區（2）甄彤軒先生及工程師／新界西區（分配 2）黃仲文先生出席是次會議。

29. 鍾健峰議員表示，文件旨在要求水務署解釋兆禧苑過去五次停水的具體原因。署方的書面回應僅解釋最近兩次停水，即 2025 年 7 月 17 日的水掣問題，以及 2026 年 5 月 28 至 29 日的屯門南延線工程地盤水管滲漏。至於其餘三次，署方均未有明確交代停水原因。他續指，一個屋苑於短短十多個月內，因街喉問題而發生五次緊急停水，情況無法接受，希望署方交代詳細原因及調查結果，讓居民知悉。

30. 崔景恒議員表示過去一年多以來，兆禧苑居民經歷了各種形式的停水，包括計劃停水後的延遲恢復供水、突發停水及原定計劃停水卻兩度押後，為生活帶來極大不便。就此，他向水務署提出多項關注，包括（i）署方未能及時向區議員及關愛隊通報最新停水消息；（ii）停水成因說法不一，反映未有調查清楚。以 2026 年 5 月 28 日的事故為例，署方一開始指是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稱「港鐵」）承建商工程意外導致滲漏，惟最新的書面回應則改為初步懷疑與地盤挖掘工程有關；（iii）港鐵早前曾承諾安裝閉路電視監察工程，停水事故反映該措施未能發揮作用；及（iv）未能釐清事故主因是水管老化、新鋪設水管的缺陷，抑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鑑於屯門南延線工程仍需時多年，若僅作小修小補，停水問題將無休無止，因此他建議署方考慮直接更換相關老舊水管，以徹底解決問題。

31. 馮沛賢議員表示，屯門南（例如蝴蝶邨一帶）雖已完成高風險水管更換工程，但仍頻繁出現水管滲漏事故，認為署方應重新檢視部分評為「非緊急」的水管及相關跟進工作。此外，他表示水管滲漏問題屢見不鮮，杯渡路橋底便是黑點之一，嚴重影響居民日常生活。他向水務署查詢「智管網」是否已全面覆蓋有關問題地點，並期望署方能主動說明技術限制及研究具體的改善方案。

32. 甘文鋒議員表示，路面交通意外和地下水管滲漏向來是議員極

為關注的議題。針對水管滲漏問題，他肯定水務署過去積極處理事故。由於屯門區水管系統整體老化，即使政府按計劃分階段更換，但以湖景路為例，該處水管滲漏事故依然頻繁。因此，他希望署方制定全面的水管更換計劃，長遠紓緩有關問題，並向居民交代未來工作規劃。

33. 馮鈺鋒議員表示湖景路水管滲漏事故頻繁，對居民的生活帶來重大影響。他原則上支持水務署及港鐵提出的多項紓緩措施，並表示既然屯門南延線工程正進行地面開挖工程，署方可優先檢視湖景路一帶需要更換的老舊水管，於工程期間一併更換，減低完工後水管滲漏的風險，亦可善用公帑。

34. 水務署黃先生就議員的查詢綜合回應如下：

- (i) 明白議員關注湖景路反覆停水的問題。過去一年，該處共發生五次緊急停水事故，其中兩宗涉及水掣損壞，當中一宗毋須停水以進行維修，另一宗發生於 7 月，署方在夜間暫停供水以更換組件；
- (ii) 就 2025 年 7 月 30 日及 8 月 21 日於屯門南延線地盤範圍發生的兩宗水管滲漏事故，署方已與港鐵及承建商交換資料。由於水管滲漏可能是泥土移動、地面工程或交通負載等多重因素引致，故暫未查明造成滲漏的原因。署方會繼續與港鐵跟進；
- (iii) 就 2026 年 5 月 28 日發生的事故，水務署已即時派員了解。根據承建商通報的資訊及現場環境所知，初步認為事故與地盤工程意外有關，署方正與港鐵及承建商持續跟進；
- (iv) 在發放資訊方面，署方除了在水務署網頁及水務署流動應用程式「水務易」發布相關資訊外，亦透過社交媒體發布受關注的緊急停水及工程資訊。此外，水務署亦透過即時通訊軟件，與民政處及區議員保持聯絡，務求在地區層面發布最新資訊，讓市民及時掌握最新情況；
- (v) 兆禧苑採用循環供水系統，食水可由湖山路或湖翠路兩個方向引入。署方正研究於兆禧苑入水口位置尋找合適空間加裝獨立水掣，以便日後靈活調配來水方向。若其中一個方向的水管出現滲漏，署方可隔離故障水管與兆禧苑及兆禧商場，確保維修工程不影響兆禧苑一帶的食水供應；
- (vi) 水務署已於 2025 年年底前在全港設立超過 2 400 個「智管網」監測區域，其中屯門區佔超過 100 個。署方計劃進一步提升「智管網」的設施及技術，工程預計於 2027 年年中逐步落成，從而更靈活地掌握供水網絡狀況，更有效跟進及預防水管滲漏問題；
- (vii) 湖景路現有水管為鋼鐵喉管，使用年期約 40 年，設計使用壽命一般可達 60 年或以上。署方近期曾檢視過此水管的

現況，並無明顯生鏽情況，且內部保護層完整，整體狀況良好；

- (viii) 留意到屯門碼頭區過往的滲漏主要集中於鹹水管。由於海水腐蝕性較強，署方自 2017 年起已逐步更換該區的供水網絡，並於 2025 至 2026 年間分階段完成相關更換工程，廢除舊水管，相信工程完成後可改善該區水管滲漏情況；及
- (ix) 至於湖景路尚未更換的食水管，署方會繼續透過「風險為本水管改善計劃」，密切監察其運作風險及爆裂記錄，並按優先順序安排修復或更換。

35. 謝永恒議員認為，水務署的回應及方案偏重於事後補救。自本屆區議會上任後，區內不時發生食水管和鹹水管滲漏的事故。除影響正常供水外，鹹水淹入店鋪更會對居民及商戶造成嚴重財物及經濟損失。有見及此，他建議署方不僅追溯源頭及進行補救工作，更應積極研究及落實預防機制，包括進一步提升「智管網」的效能。

36. 陳浩庭議員表示，水務署回覆指現時水管狀況良好且未達 60 年的使用年限，但區內頻繁發生水管滲漏事故，包括他辦事處所在的兆禧苑。這反映水管系統存在一定隱患，署方應主動檢查，找出問題根源及解決辦法。他亦建議署方在通訊群組與議員作即時溝通，發放最新的供水資訊，包括是否有水車支援等，讓居民知悉。

37. 蔡承憲議員就屯門南延線工程期間的供水及水管老化問題，提出三項關注及建議，包括（i）區內水管已使用逾 40 年，計及屯門南延線的工期，屆時管齡將達超過 50 年，進入爆裂高風險期。若待鐵路工程完成後才重置水管，屯門碼頭、兆禧苑及悅湖山莊一帶的居民將再次承受施工及交通阻礙的困擾，故建議署方提早開展水管重置工程；（ii）建議參考以往蝴蝶邨的工程經驗，在施工期間鋪設臨時外置水管，既能確保屋苑供水不受影響，亦可避免因施工導致泥土鬆脫及水管老化而引發的滲漏；及（iii）憂慮若將新水掣接駁至湖山路，水壓差異可能令滲漏延伸至悅湖山莊，故建議署方直接重置老舊水管以根治問題，而非單靠小修小補。

38. 水務署黃先生就議員的查詢綜合回應如下：

- (i) 杯渡路及湖景路於今年 5 月相近日子先後發生滲漏事故。鑑於杯渡路事故是近期第二次，署方已在「風險為本水管管理計劃」中，提高該路段的優次，預計最快今年年底可開展改善工程；
- (ii) 主動監察水管狀況方面，除「智管網」外，水務署亦與香港理工大學合作成立「管道機械人」聯合實驗室，開發適合於不同管道場合運作的智能機械人，為風險較高的水管進行定期高精確度的檢測。目前該技術仍處於研發階段，

署方正尋找合適地點進行測試，未來若全面推行，會在屯門區安排應用相關技術；

- (iii) 有關盡快更換老化水管的建議，由於地下供水網絡極為龐大，單一分區涉及數十公里的食水及鹹水管，署方會優先處理風險較高的水管。署方理解當區居民對區內水管狀況的關注，因此除了進行風險評估外，亦會利用噪聲技術持續監測水管狀況；
- (iv) 備悉議員有關改善即時通訊方式的建議，除了即時通訊軟件外，署方亦會透過其他官方渠道發放資訊，檢討及優化有關安排；
- (v) 就有關喉管進入老化階段的疑慮，由於現時湖景路一帶基本上已劃為港鐵地盤範圍，署方會與港鐵緊密協調，檢視有關工序是否過於接近供水喉管，並探討更徹底且務實的方案，例如將部分喉管改道以避開工程，防止相關工程加速喉管老化或破損；及
- (vi) 屯門區近期滲漏事故較多，署方已強化供水事故應變管理，整合部門資源以調配緊急應變隊及足夠水車水箱提供臨時用水，確保受影響的市民和商戶得到及時支援。上述有關措施已在兆禧苑停水事故應用。

39. 葉俊遠議員表示，得悉署方計劃於湖景路及湖山路連接龍門路一帶進行水管工程，期望有關工程屬預防措施，而非對喉管老化採取的補救措施。此外，他建議署方加強向議員及關愛隊的發布機制，以便第一時間將工程資訊傳達予居民。

40. 巫成鋒議員表示，湖景路過去 13 個月接連發生五次水管滲漏，對居民及商戶造成嚴重不便。他亦留意到湖景路自屯門南延線工程開展以來，便開始出現水管滲漏問題，擔心其他路段亦存在隱患。他建議署方主動評估潛在風險，並考慮在目前施工期間一併更換受損或老化的水管，避免屯門南延線竣工後才補救，從而減少對社區的負面影響。此外，針對署方正就 5 月的事故與港鐵承建商跟進，他查詢調查預計何時完成，以及是否已證實與施工有關。他要求署方盡快通報調查結果，並設立機制以防範同類事件重演。

41. 陳孟宜議員表示，署方經常宣傳「智管網」具備管理供水管網滲漏的功能，惟同區接連發生五次滲水甚至停水事故，即平均每兩個半月一次，令居民質疑其成效。她亦關注極端高溫天氣下，地下熱力及壓力增加會否加速水管損壞，導致水管滲漏風險上升，希望水務署跟進及評估。

42. 崔景恒議員對水務署計劃加裝閘掣表示歡迎。因應港鐵正在相關路段進行開挖工程，他期望署方積極考慮一併換上新水管，以徹底解決滲漏隱患。此外，考慮到加裝閘掣過程或需暫停供水，他期望署

方詳細說明施工及停水安排，以便議員及早通知受影響居民。

43. 陳有海議員指出，按水務署的說法，近期五次水管滲漏事故當中，三次與屯門南延線工程有關，其餘兩次則仍在調查中。考慮到屯門南延線工期尚需時日，他建議署方探討鋪設臨時後備水管的可行性，認為此舉較放置臨時水箱更能便利居民。

44. 水務署黃先生就議員的查詢綜合回應如下：

- (i) 「智管網」主要透過主動測漏及水壓管理，為滲漏水管進行快速維修，以及更換或修復水管等。署方會繼續根據「智管網」的數據檢查隱患及更換水管；
- (ii) 目前未有極端氣溫加速地下水管老化的相關數據。署方留意到最近滲漏事故頻仍，會加強應變，確保盡快處理，減低對居民的影響；
- (iii) 就議員建議於港鐵湖景路地盤施工期間更換喉管，以及加設臨時後備水管，署方會與港鐵積極研究其可行性。由於該處已鋪設大量地下設施，需視乎空間是否足夠；及
- (iv) 署方計劃於第三季開展加裝水掣工程，以增加供水網絡的靈活性。工程完成後，即使湖景路再次發生事故，亦能保障兆禧苑及兆禧商場的供水不受影響。署方將安排於夜間施工，以減低工程期間暫停供水對居民的影響。

(C) 2026 年研究地區關注的議題
(屯門區議會文件 2026 年第 40 號)

45. 主席表示，3 月 9 日的屯門區議會會議公布，今年將繼續揀選兩項地區關注的議題作重點跟進。主席於 5 月 11 日的會議上，請各位議員就兩項議題收集意見，包括議題一：利用現有屯門沿海設施，發展渡輪及海濱經濟；及議題二：因應政府擬於屯門西發展「智綠產業港」，如何推動原區就業、完善相關產業鏈。主席並請議員向秘書處提交有關的「意見摘要」及「建議措施或應對方法」各一頁的書面報告。

46. 秘書處已整合相關意見及建議，並把有關兩項議題的結果載列於附件，請各位議員省覽上述文件的內容。參考 2025 年就研究地區關注議題的做法，主席建議將附件載列的意見和建議措施，分別交予相關委員會進一步仔細討論，並就地區層面可直接跟進的措施提出落實方案，再交區議會大會討論，最後將方案轉交相關政策局及部門，以供跟進及參考。

VI. 備悉事項

(A) 屯門警區報告 (屯門區議會文件 2026 年第 41 號)

47. 警務處屯門警區指揮官馬偉卿總警司報告區內的罪案情況，涵蓋 2025 年及 2026 年 1 月至 5 月的罪案數字及趨勢。在 2026 年 1 月至 5 月，屯門警區共接獲 2 070 宗罪案舉報，較去年同期上升 81 宗，即 4.1%。街頭罪案的破案率高達 62.5%，較全港比率高約 10%。主要罪案的增幅來自詐騙案，由去年同期的 1 050 宗上升至 1 203 宗。警方持續加強防騙宣傳，於 6 月發起「防騙『屯』」活動，凝聚社會各界與民間力量推廣防騙訊息，包括製作短片教導市民使用「防騙視伏 App」。

48. 單車安全方面，馬指揮官表示「單車安全約章」活動已於 25 間中學舉行，另外 12 間中學亦將於本學年內完成。在下個學期，該活動將會延伸至小學，就此他感謝各位議員的支持。此外，針對電動可移動工具，警方除了展示中、英文橫額外，亦新增巴基斯坦、印度及尼泊爾等國家八種少數族裔語言的橫額，以提升宣傳及執法成效。早前曾有人在一年內四度違例，最終被法庭判罰 3,000 元、停牌 36 個月及監禁八星期。警方將繼續加強執法，以發揮阻嚇作用，並計劃增加針對外賣員非法使用電動可移動工具的行動次數。

49. 馬指揮官續表示，針對立法規管電動可移動工具的進展，警方預計將於下個立法年度提交相關文件，以供審議。若法例獲通過，電動可移動工具將僅限於指定單車徑使用。由於並非全港各區皆設有單車徑，再考慮到現時外賣送遞的模式，相關舉報和執法行動將會增加。為配合執法需要，警方正研究簡化程序，發出定額罰款告票。若涉及嚴重情況，則會發出傳票或即時拘捕。同時，警方亦關注立法後是否有權充公有關工具。在新例的細節有定案前，警方將繼續執法及宣傳工作，以加強阻嚇作用。

50. 程志紅議員表示，留意到在 2026 年 1 月至 5 月，前三位的騙案依次為網上購物騙案、電話騙案及投資騙案，趨勢與去年同期相同。她指出，警方與區議員及不同團體正持續推動防騙宣傳工作，包括今年 7 月 18 日於屯門大會堂舉行的大型防騙活動。此外，她向警方查詢報告提及的網上戶口騎劫案的詳情及應對方法。

51. 曾慶忠議員表示，希望了解今年 6 月底於青磚圍發生的一宗工業意外。經調查後，警方將案件改列誤殺。有見於案情嚴重，他向警方查詢調查進度及會否有更多人被捕。

52. 馮沛賢議員引述早前報道指，長洲一名警員截查懷疑非法駕駛電動可移動工具的人士時，因對方拒捕而受傷，反映警方的執法行動面對一定困難。就此，他查詢警方有何相應對策。另外，鑑於現時打

擊電動可移動工具的執法程序繁瑣、涉及的環節多且耗時較長，他詢問能否簡化執法程序，以提升執法效率。

53. 葉俊遠議員對警方處理電動可移動工具的工作表示肯定，並認為警方在學校推行的「單車安全約章」構想創新，加入共享單車等題材亦切合學生的日常生活，成效顯著。此外，他留意到警方採取嚴厲執法後，屯門區的音響單車問題有所緩和，反映行動具一定成效。適逢暑假將至，為防學生高速騎單車導致意外，他建議警方可加強相關的宣傳教育及執法工作。

54. 馬指揮官就議員的查詢綜合回應如下：

- (i) 網上戶口騎劫案主要包括騙徒盜用事主的 WhatsApp 帳戶，再向其親友借款。騙徒會發送與 WhatsApp 網址極為相似的不明連結，誘使受害人誤入偽冒網站，以騙取驗證碼。警方已盡力堵截，惟一般只能拘捕戶口持有人(即收款人)，緝拿幕後主腦有一定難度；
- (ii) 就青磚圍的工業意外，警方調查發現案件涉及一名工人無牌非法操作挖土機，意外撞死另一名工人。警方會根據每宗個案的案情及其嚴重性採取拘捕行動，有需要時會徵詢律政司的意見；及
- (iii) 針對打擊非法駕駛電動可移動工具，警方執法不時遇到困難，包括違規者發現軍裝警員後加速逃跑而難以追捕、不適宜派遣便裝人員執法、追捕過程需平衡駕駛者、路人及警員自身安全等。因此，警方將研究採取定點執法，例如於餐廳外埋伏，待外賣員停泊有關工具或取餐時再作拘捕。這旨在保障市民及警員安全，同時提升執法成效。若議員發現個別地點違規騎單車的問題嚴重，歡迎與警方聯絡，以加強於相關黑點的巡邏工作，遏止違規行為。

VII. 內部事項

(A) 專職委員會及屯門區議會轄下工作小組之成員加入／退出

55. 秘書表示，林的徽議員於 2026 年 5 月 28 日退出社會福利及房屋委員會，及於 6 月 22 日退出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賴嘉汶議員於 2026 年 6 月 11 日退出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及於 6 月 24 日加入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

(B) 專職委員會工作報告 (屯門區議會文件 2026 年第 42 至 46 號)

56. 主席請議員省覽題述五份報告。議員沒有意見，主席遂宣布通過

上述報告。

VIII. 其他事項及下次會議日期

57. 主席於下午 5 時 18 分宣布會議結束。下次會議日期為 2026 年 9 月 7 日。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26 年 9 月

檔號：HADTMDC/13/25/DC/26